



ST.FRANCIS XAVIER'S SCHOOL, TSUEN WAN

60 – 64 Ham Tin Street
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

Tel: 24920226

Fax: 26146009

荃灣聖芳濟中學
新界荃灣咸田街
六十五至六十四號

通告編號：sfs2021004

敬啟者：

2020-2021 一人一樂器普及計劃-大提琴班(第一期)

「一人一樂器普及計劃」之大提琴班課程為期一年(全期共2期)。第一期將於2020年10月6(7)日開始上課，詳情臚列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上課日期 (逢星期二或三)	10月6(7)日；13(14)日；20(21)日；27(28)日； 11月3(4)日；17(18)日； 12月1(2)日；8(9)日；15(16)日； 2月2(3)日；23(24)日(共11堂)
上課時間	下午4:15至5:00(中一)或5:00至5:45(中二)
上課地點	103室
費用	\$300(第一期堂費共11堂) (全學年堂費為\$600，分2期收取) (全學年實際堂費約為\$1,000，差額由校方資助) *如因特別情況(例:疫情持續爆發)導致學校無法完成原定面授實課之堂數，相關堂費差額將按比例於學期終退還予各家長。

註1：請於9月7日(星期一)或前，以「AlipayHK」或往校務處以劃線支票繳付堂費、樂器費及樂譜，支票抬頭為「荃灣聖芳濟中學法團校董會」。所有中一同學稍後會按排電子收費。

註2：如需由校方代購買大提琴，每支為\$2,000(實際價錢為\$2,322，差額\$322由校方資助)。

註3：如需由校方代購買教材樂譜「Suzuki Cello Bk1」，每本為\$64。

註4：學員如中途退出，除已繳交之費用不會退還外，家長亦須繳付第二期堂費；而由校方代購買的樂器，家長亦須補回有關差額(校方資助的費用)。

註5：若貴子弟屬綜援或全津的受助者，本活動可於上及下學期完結後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資助或津貼，惟家長必須先繳付費用。

註6：學員須出席所有課堂，出席率達85%可獲優點一個，達95%更可獲優點兩個。期間不得無故缺席或中途退出，如違規者校方將作出懲處。

註7：學員於活動時須服從導師之指示及注意個人行為表現，如違規者校方將作出懲處。

此致

各家長

校長何志宏謹啟

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

2020-2021一人一樂器普及計劃-大提琴班(第一期)

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及同意小兒參加「一人一樂器普及計劃-大提琴班」，並

利用 「AlipayHK」 或 劃線支票 繳付堂費及學校代購樂器或樂譜費用(如適用):

(1) 同意繳付堂費

(2) (購買樂器)

同意由學校代購大提琴，或

自行購買樂器(上樂器班時小兒須使用指定樂器上課)；及

(3) (購買樂譜)

同意由學校代購相關樂譜，或

自行購買樂譜(上樂器班時小兒須使用指定樂譜上課)。

此覆

荃灣聖芳濟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 (_____號)

家長姓名：_____ 家長簽署：_____

***需於九月四日(星期五)前回覆。**